臺中市政府 函

地址:40701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99

號惠中樓7樓

承辦人:助理員 林冠伶 電話:0422289111#17306

電子信箱: kuanlin@taichung.gov.tw

受文者:臺中市大里區美群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:中華民國111年12月2日

發文字號: 府授人考字第1110324280號

速別: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:

附件:如說明二(387210000A_1110324280_ATTACH1.pdf、

387210000A_1110324280_ATTACH2.pdf)

主旨:有關重申性別工作平等法性騷擾防治之相關規定一案,請 查照。

說明:

- 一、依據行政院人事行政總處民國111年12月1日總處培字第 1110024364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檢附原函及其附件影本各一份。

正本:臺中市政府所屬各機關、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各分局及(大)隊、臺中市各市立高級中等學校、臺中市各市立國民中小學、臺中市各市立幼兒園(不含和平區)、臺中

市和平區民代表會

副本:臺中市政府人事處(考訓科)

電2022/12/02文

第1頁,共1頁